

证券代码: 300158

证券简称: 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 2025-020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东制药”）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昆先生、李静女士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董事会同意：（1）公司结合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及2025年公司预计拟开展日常业务的实际需求，拟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为24,980万元；（2）授权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或至2025年年度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事项为商品采购、工程建设、装修服务、线上推广服务等事项。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24,980万

元。关联方主要有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集团”）、山西振东五和医养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和医养堂”）、北京振东健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商”）、山西药茶产业联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茶联盟”）、山西振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东建筑”）、山西省仁爱天使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仁爱天使基金”）、北京道地良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地良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生关联交易合计金额20,677.55万元。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5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5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商品	参照市场价	2,800	564.36	1,288.61
	五和医养堂	商品	参照市场价	3,000	405.46	3,009.06
	北京电商	商品	参照市场价	200	0.00	29.17
	小计			6,000	969.82	4,326.83
接受关联方提供服务	振东建筑	工程	参照市场价	9,000	2,071.02	7,904.13
	北京电商	服务	参照市场价	8,500	1,730.74	6,444.83
	道地良品	服务	参照市场价	80	17.70	82.31
	小计			17,580	3,819.46	14,431.27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房屋	参照市场价	600	114.06	75.13
	小计			600	114.06	75.1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振东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商品	参照市场价	200	19.09	131.29
	五和医养堂	商品	参照市场价	100	0.08	44.54
	北京电商	药材	参照市场价	100	1.27	0.56
	小计			400	20.43	176.39

向关联方捐赠	仁爱天使基金	捐赠		400	200.00	11.07
	小计			400	200.00	11.07
合计				24,980	5,123.77	19,020.68

注：1、上述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2、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旗下关联人数量众多，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公司在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时采用简化披露的方式。

（四）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商品	1,288.61	1,673	18.18	-22.98	
	五和医养堂	商品	3,009.06	2,800	45.64	7.47	
	北京电商	药品	29.17	500	0.44	-94.17	
	药茶联盟	商品	0.78	50	0.01	-98.45	
	小计		4,327.61	5,023			
接受关联方提供服务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工程	1,281.40	2,000	10.93	-35.93	
	振东建筑	工程	7,904.13	8,000	67.42	-1.20	
	北京电商	服务	6,444.83	8,000	8.83	-19.44	
	道地良品	服务	82.31	0	0.11	100.00	
	小计		15,712.67	18,000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药茶联盟	房屋	374.00	300	15.92	24.67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房屋	75.13	0	3.49	100.00	
	小计		449.13	3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	商品	131.29	500	7.42	-73.74	
	振东建筑	商品	0.32	0	0.01	100.00	
	五和医养堂	商品	44.54	400	0.03	-88.87	
	北京电商及其子公司	药材	0.92	100	0.02	-99.08	
	小计		177.06	1,000			
向关联方捐赠	仁爱天使基金	捐赠	11.07	400	100	-97.23	
	小计		11.07	400			
合计			20,677.55	24,72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上述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主要系：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调整采购及销售的策略、渠道等，同时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额进行结算，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原因主要系：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调整采购及销售的策略、渠道等，具有其合理性，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注：1、上述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2、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旗下关联人数量众多，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公司在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时采用简化披露的方式。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振东集团

振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7.2.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法定代表人为李安平，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振东集团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经营范围为：建材经销、汽车修理、汽车配件批零、钢材经销、管道水管安装；成品油、润滑油、农副产品深加工、印刷饮食服务、副食批发、钢材房屋装修。

2024 年末总资产 226,739.11 万元，净资产 170,052.14 万元，202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78.19 万元，净利润 395.80 万元。

2、五和医养堂

五和医养堂为公司控股股东振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7.2.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光明路振东科技园，法定代表人为李艳，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五和医养堂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中药材种植；谷物销售；谷物种植；农副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药品零售；茶叶制品生产；饮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烟草制品零售；酒制品生产；酒类经营；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

2024年末总资产14,431万元，净资产5,878万元，2024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97万元，净利润-705万元。

3、北京电商

北京电商为公司董事长李昆先生实际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7.2.3条第三款

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 18 号 1 幢 4 层 A406 室，法定代表人为梁堃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北京电商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日用品销售。

2024 年末总资产为 2,958 万元，净资产-594 万元，202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294.90 万元，净利润 47 万元。

4、振东建筑

振东建筑为公司控股股东振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7.2.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长治县城政东路 058 号，法定代表人为金安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振东建筑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经营范围为：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电气安装服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2024 年末总资产 10,199 万元，净资产 2,840 万元，202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862 万元，净利润 121 万元。

5、药茶联盟

药茶联盟，该关联人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 327 号国家开发银行裙楼 1-2 层，法定代表人为宋丽莉，注册资本

为 8950 万元，经营范围为：药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食品生产；食品经营；品牌管理；药茶基地建设；药茶种植；会务会展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互联网信息服务；数据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末总资产 128.54 万元，净资产-31.3 万元，202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1.53 万元，净利润-777.53 万元。

6、仁爱天使基金

仁爱天使基金是由公司控股股东振东集团参与发起的公募基金会，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哲宇先生担任仁爱天使基金的法定代表人及理事长，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088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哲宇，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仁爱天使基金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社会组织，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合同约定。经营范围为：乡村振兴、医疗救助、助老助残及教育支持项目；资助医疗相关的科研、知识普及、学术交流、教育培训等公益项目；资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及其他公益项目。

2024 年末总资产 1,091.4 万元，净资产 1,089.6 万元，2024 年实现捐赠收入 2,662.39 万元，净资产变动额为-2.79 万元。

7、道地良品

道地良品，该关联人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其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 18 号 1 幢 4 层 A403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玉杰，李艳持有 40.8% 股份，坤程永为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9.20% 股份，武汉道科品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20.00% 股份，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履约能力良好。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研发与销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末总资产 1,343.10 万元，净资产 1,002.19 万元，202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79.25 万元，净利润 72.6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与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的交易

公司向振东集团及下属公司采购车辆使用油、住宿餐饮、药茶、功能性食品、洗护用品、建筑安装等服务。

2、公司与五和医养堂的交易

公司向五和医养堂采购商品，主要为五系列产品、食用油及功能性食品等。

3、公司与北京电商的交易

北京电商在产品线上推广领域具有较强的专业优势，公司接受北

京电商提供的推广服务，主要为米诺地尔擦剂等产品的线上推广服务。

4、公司与振东建筑的交易

振东建筑向公司提供建筑安装服务。

5、公司与药茶联盟的交易

公司主要向药茶联盟承租房屋。

6、公司与仁爱天使基金的交易

公司主要向仁爱天使基金进行公益捐赠。

7、公司与道地良品的交易

公司主要接受道地良品提供技术服务。

8、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振东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五和医养堂、北京电商、振东建筑、药茶联盟、仁爱天使基金、道地良品等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振东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五和医养堂、北京电商、振东建筑、药茶联盟、道地良品的业务往来较为必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相关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 票同意、0 票反对、

0票弃权)：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需要，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交易定价及结算原则参照市场可比价格及行业标准及惯例协商确定，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